

股票简称：山鹰国际

股票代码：600567

公告编号：临 2025-081

债券简称：鹰 19 转债

债券代码：110063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

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是
- 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需要，进一步加强风险防范，保证优质纤维原料的稳定供应，自本次董事会决议之日起至2026年4月30日，预计新增与关联方原料浆纸日常关联交易金额140,000万元。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方式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5年10月30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吴明武先生回避表决。本次新增原料浆纸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40,000万元，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关联股东需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5年第三次专门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本次议案。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原料浆纸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关联交易价格是参照市场定价协商确定的，定价方式公允、合理，交易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表决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2025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预计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5 年度与关联方泰盛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物流运输服务及采购原料浆纸日常关联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10,000 万元，未预计向关联方销售原料浆纸的关联交易额度。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预计金额	2025 年 1-9 月实际发生额
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泰盛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物流运输服务、采购原料浆纸等	110,000	56,212.01

注：2025 年 1-9 月实际发生额未经审计。

（三）本次新增再生浆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需要，进一步加强风险防范，保证优质纤维原料的稳定供应，预计自本次董事会决议之日起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期间新增再生浆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40,000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新增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销售商品	泰盛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再生浆	市场价格	80,000
采购商品	泰盛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再生浆	平价转让	60,000
合计				140,000

注：鉴于 2025 年采购关联交易额度尚有部分可供使用，本次采购关联交易新增预计金额相应调减。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泰盛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盛供应链”）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文新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0 年 9 月 15 日

住所：福建省莆田市荔城区镇海街道文献东路 1769 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从事内地与港澳间集装箱船、普通货船运输；从事国际集装箱船、普通货船运输；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纸制品销售；纸浆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电线、电缆经营；电工器材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制浆和造纸专用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林业产品销售；木材销售；软木制品销售；木制容器销售；日用木制品销售；油墨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电子专用设备销售；复印和胶印设备销售；办公用品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塑料制品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销售；肥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银制品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日用玻璃制品销售；技术玻璃制品销售；玻璃纤维及制品销售；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销售；橡胶制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货物运输（含危险货物）；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国际道路货物运输；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公共铁路运输；水路普通货物运输；水路危险货物运输；公共航空运输；国际客船、散装液体危险品船运输；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

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东及持股情况：泰盛实业持有泰盛供应链 70%股份，自然人吴明华、吴丽萍分别持有泰盛供应链 20%、10%股份。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泰盛供应链总资产人民币 92,053.69 万元，净资产人民币 4,902.74 万元；2024 年 1-12 月，泰盛供应链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56,151.97 万元，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1,038.71 万元。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泰盛供应链总资产人民币 86,368.87 万元，净资产人民币 5,003.16 万元，2025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42,100.83 万元，净利润人民币 100.42 万元（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介绍：泰盛供应链系公司控股股东泰盛实业控股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第（二）项之规定，泰盛供应链为公司关联法人。

（二）履约能力分析

以上关联方生产经营正常，信用状况良好，在与本公司以往经营合作过程中能严格遵守合同约定，具备持续经营和服务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以再生纤维（废纸）为主要原料，受禁废令影响，通过在东南亚布局再生浆产能以保障上游原材料的优质供应。由于进口再生浆的检验标准不断提高，为控制原料进口风险，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与关联方进行再生浆交易，由公司境外企业向关联方销售再生浆，公司境内企业再从关联方平价购入。该交易采用先款后货形式，由关联方先行支付采购款给公司，再由公司平价购回。

公司通过信任的关联方进行再生浆交易以防范原料进口风险具有合理性，关联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依据协商确定，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将在实际购销行为发生时，根据需要与关联方或其指定企业签订具体合同。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和业务发展需要，并综合考虑优质纤维原料的稳定供应与风险防范作出的合理安排，有利于公司合理利用关联方的优质资源，保障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持续、稳定进行。关联交易采用市场方式定价，交易价格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

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